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INGASIA HOLDINGS LIMITED

星亞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293)

罷免執行董事

星亞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宣佈，已根據本公司經修訂及重列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第105(h)條（「第105(h)條」）罷免本公司執行董事王春陽女士（「王女士」），即時生效。

第105(h)條規定，須由不少於四分之三人數（倘該人數並非整數，則以最接近之較小整數為準）的當時在職董事（包括該名董事）以書面形式通知該董事被罷免。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2019年8月15日、2019年8月28日及2019年9月2日之公告，當中提出法定要求償債書及其後針對本公司提出的清盤呈請（「該等申索」），指稱本公司結欠楊俊偉先生及王女士合共12,000,000港元之貸款，其後更指稱已轉讓予呈請人。

本公司董事根據第105(h)條簽署通告時，對王女士繼續處理本公司事務的能力及地位抱有重大疑慮（包括但不限於該等申索），因此，就王女士是否適合繼續根據GEM上市規則第5.01及5.02條擔任本公司董事而言，董事認為，即時罷免王女士現時為本公司執行董事的職位乃符合本公司的最佳利益。

董事會已經確認，罷免王女士的本公司董事職位，不會對本公司及附屬公司的營運造成不利影響。

董事會將會就此尋求法律意見，並會在適當時候根據GEM上市規則另行發表公告。

承董事會命
星亞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沈學助

香港，2019年9月13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沈學助先生及陳雪玲女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林清福先生、楊文豪先生及陳方剛先生。

本公告乃根據GEM上市規則之規定而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董事願就此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所有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及完整，並無誤導或欺詐成分，亦無遺漏其他事項致使本公告任何陳述或本公告有所誤導。

本公告將由刊登日期起計最少一連七日刊載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之「最新上市公司公告」網頁內。本公告亦將刊載於本公司網站www.singasia.com.sg內。

* 僅供識別